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模板

（注：涉密信息不予公开）

巴青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

2023年3 月 1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巴青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巴青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巴青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巴青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第一条根据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深化地方党政机构改革的工作要求，按照《关于那曲市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和《巴青县机构改革方案》，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巴青县医疗保障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第三条 县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市委、县委的决策部署，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县委对医疗保障工作的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参与拟订医疗保障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组织实施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参与医疗保障目录准入谈判工作。

（五）组织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全县医疗保障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 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推进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全县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交流与合作工作。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县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一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协同推进改革，共同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第四条 县医疗保障局机关行政编制3名，领导职数3名（正科级1名，副科级2名）。

第五条 县医疗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六条 本规定由县委、县政府负责解释，具体解释工作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承担，其调整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部门内设 1 个机构、 0 个处（详细到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第二部分

巴青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巴青县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3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收支总预算 3372.3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24.08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上年结转 48.24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外交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325.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65 万元。

二、2023年度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收入预算3372.3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8.24 万元， 占 1.4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24.08万元，占 98.57 %；

三、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3372.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81 万元，占 1.39 %；项目支出 3325.52 万元，占 98.6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72.32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324.0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3324.08 万元、上年结转 48.24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外交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325.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65 万元。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372.32 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 万元，主要原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 万元，占 0 %；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6 万元，占0.89 %；卫生健康支出 3325.52万元，占98.61 %；住房保障支出 16.65 万元，占0.49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对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增减变化进行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 3372.32 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 万元，下降 %。主要是……。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 3372.32 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减少 万元，下降 %。主要是……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3.9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1.96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工资性支出211.96 万元（基本工资25.29 万元、津贴补贴101.37万元、奖金10.3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24.44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4.1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3.26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0.31万元（失业保险0万元、工伤保险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92 万元（个人取暖费0万元、独生子女费0 万元、煤油补贴0 万元、加班补助0 万元、休假探亲费0万元、乡镇教职工生活补助0万元、特级教师津贴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0万元、住房公积金16.65万元、医疗费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2万元（抚恤金0 万元、生活补助4.9万元、救济费0 万元、医疗费补助1.3万元、助学金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学生助学金0万元、三包经费0万元、学生奖学金0万元、免费教育经费0万元等、营养改善计划试点资金0万元、班主任津贴0万元、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0万元）。

公用经费 12.03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商品和服务支出12.03 万元（办公费4.15 万元、印刷费0.28 万元、咨询费0 万元、手续费0.07 万元、水费0.49万元、电费0.35万元、邮电费0万元、取暖费0.21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2.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 万元、维修(护)费0.21 万元、租赁费0万元、会议费0 万元、培训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专用材料费0万元、被装购置费0万元、专用燃料费0万元、劳务费0.07 万元、委托业务费0.07万元、福利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万元、公务通讯补贴0万元、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0万元、电梯运行维护费0万元、食堂补助0万元、邮寄费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工会经费3.33 万元。

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除介绍“三公”经费总体情况外，还应对分项支出具体情况作说明，同时将分项数与上年预算数作同口径对比，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作说明。除涉密事项外，应同时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1年减少（增加） 0 万元，压缩（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因公出国（境） 0 团组、 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保有 0 量，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

八、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03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增加） 0 万元，降低（增长） 0 %。主要是 0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 0 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0 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 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确实无法使用的 0 辆车进行更新购置……

（四）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3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14 个，资金 3324.08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地方资金 3324.08 万元。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0 个，分别是（项目名称 0 ，资金 0 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0 %。

附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涉密项目除外）。”

1. 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无

1. 政府债务情况。（本部门及所属单位使用和管理政府债券资金情况，包括相关政府债券资金总体规模、项目安排。）

截止目前，我单位暂无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